

计算机学院关于本科生转专业 实施方案

计算机学院根据华北科技学院印发“关于《华北科技学院普通本科转专业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校教字【2019】6号）”的规定，结合计算机学院的实际情况，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计算机学院各专业可接受人数

计算机学院各专业拟接收转入人数最多不超过各专业相应年级现有学生人数的20%，具体可接收人数见表。

序号	专业	专业年级	专业人数	拟接收转专业学生人数	备注
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2023	57	0	已接收 12
		2024	58	12	
2	网络工程	2023	57	8	已接收 3
		2024	59	12	
3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2023	87	16	已接收 1
		2024	89	18	
4	软件工程	2023	62	2	已接收 10
		2024	61	12	
5	物联网工程	2023	69	9	已接收 5
		2024	67	13	
6	网络空间安全	2023	60	9	已接收 3
		2024	58	12	
合计			784	122	

二、转专业申请条件

（一）基本要求

1、在校全日制本科生，在第一学期和第三学期课程结束后可以申请转专业。

2、高考选考“物理”课程，对所报的转入专业有一定了解。

3、现专业所学课程考试成绩全部及格，且数学、计算机类课程（若开设该课程）、英语成绩均**不低于70分**。

4、定向生、委托培养生、艺术体育类以特殊招生形式录取的学生及国家有相关规定或者录取前与学校有明确约定的不能改变专业的学生，不得申请转专业。

（二）优先考虑条件

1、有作为信息类项目的负责人或作为主要成员参与项目大部分工作的研究经历，并有项目证书或结题报告等材料进行佐证。

2、参加国家级、省级信息技术大赛或各类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计算机类专业技能竞赛等获奖（或相关行业组织的同等级别竞赛），并证书进行佐证。

3、退役或创业后复学的学生。

三、考核形式及要求

（一）考核形式及内容

1、考核形式：面试

2、提交材料：**面试时学生携带由学院打印并盖章的纸质成绩单、高考成绩单及相关佐证材料，一并交面试考核组。**

3、考核内容：转入前所修读的所有计算机课程的相关内容（若开设计算机课程）；自己对转入专业的理解、相关新技术的了解等。

（二）考核组构成

由所转入专业的系主任、副高以上职称的教师及辅导员组成，成员为 3—5 人。

（三）考核评定

（1）大一开设过计算机类课程的总成绩构成及计算方法

2024 级：考核总成绩 = 高数（1）×20%+大学英语（1）×20%+计算机课程（大一第一学期所学课程）×20%+面试成绩×40%

2023 级：考核总成绩 = 高数（2）×20%+大学英语（2）×20%+计算机课程（大一第二学期所学课程）×20%+面试成绩×40%

（2）大一未开设过计算机类课程的总成绩构成及计算方法

2024 级：考核总成绩 = 高数（1）×30%+大学英语（1）×30%+面试成绩×40%

2023 级：考核总成绩 = 高数（2）×30%+大学英语（2）×30%+面试成绩×40%

说明：如果学生就读专业在第二学期未开设计算机基础课，以第一学期的计算机课程为准。

四、录取条件

（一）2024 级学生录取条件

录取根据 2024 级各专业拟接收人数要求，按考核总成绩择优录取，且同时满足以下二个条件：

- 1、面试成绩在 70 分及以上。
- 2、考核总评成绩在 75 分及以上。

(二) 2023 级学生录取条件

录取根据 2023 级各专业拟接收人数要求，按考核总成绩择优录取，且同时满足以下二个条件：

- 1、面试成绩 80 分及以上。
- 2、考核总评成绩 80 分及以上。

五、其他说明

- 1、凡是未按规定时间参加面试的学生视为自动放弃，如有特殊情况，请及时与计算机学院教学管理科工作人员联系。
- 2、本实施方案及未尽事宜由计算机学院负责解释。

计算机学院

2025 年 1 月 6 日